111年度殯葬評鑑

一、依據： 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8 條第2 項及第58 條第2 項規定辦理。

二、目的： 為增進本縣殯葬服務品質及保障消費者權益，輔導殯葬服務業創 新升級，並提升經營理念以提供完善服務，進而促進其制度合理 化，社會觀感優質化，以達成本縣優良殯葬文化與昇華縣民生活 品質之目的，特訂定此計畫。

三、查核評鑑對象：

(一) 殯葬禮儀服務業：全縣共93 家業者，共分四個區域進行評鑑

第一區：竹東鎮（28 家）及關西鎮（12 家），計40 家。

第二區：湖口鄉（14 家）+第三區：新埔鎮（10 家），計24 家。

第四區：竹北市（12 家）、新豐鄉（6 家）、芎林鄉（5 家）、 寶山鄉（2 家）、北埔鄉（1 家）及橫山鄉（3 家）， 計29 家。 1、本（111）年度受評業者為第四區域之合法殯葬禮儀服務 業者，共計29 家。 2、第四區域（竹北市、新豐鄉、芎林鄉、寶山鄉、北埔鄉及 橫山鄉）以外之合法殯葬禮儀服務業者，可採自願報名登 記方式辦理。

(二) 殯葬設施：依法公告啟用許可經營之公私立殯葬設施：

1、公立：竹北市立懷宗堂（1 座）、竹東鎮立生命紀念館、 生命禮儀館(殯儀館)及火化場（3 座）、湖口鄉立和 興納骨堂（1 座）、關西鎮生命禮儀園區禮廳靈堂 及納骨塔（2 座）及新埔鎮立納骨塔（1 座），計8 座。

2、私立：北莊福園靈（納）骨塔（新埔鎮1 座）、私立福星 德壽居莊園（峨眉鄉1 座）、琉璃光蓮花世界靈（納） 骨塔及天陵墓園（關西鎮2 座）及新竹長生天生命紀念園區（湖口鄉1 座），計5 座。

四、評鑑優良單位：

(一)優等，6家：

１、公立殯葬設施，1家：竹東鎮立生命紀念館（含示範  公墓）。

２、私立殯葬設施，4家：

(１)長生天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新竹長生天生命紀  念園區】。

(２)武昌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琉璃光蓮花世界靈（納骨塔】。

(３)磐宏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北莊福園靈（納）骨塔】。

(４)天陵園事業有限公司【天陵墓園】。

３、禮儀服務業：永沐堂禮儀社。

(二)甲等，6家：

１、公立殯葬設施，4處：

(１)關西鎮生命禮儀園區禮廳靈堂。

(２)關西鎮生命禮儀園區納骨塔(含示範公墓)。

(３)竹東鎮立火化場。

(４)竹北市立懷宗堂(含示範公墓)。

(５)湖口鄉立懷恩堂(含示範公墓)。

２、私立殯葬設施：無。

３、禮儀服務業，1家：竹北禮儀社。

\*\*\*\*本次未參加的殯葬禮儀服務業者中，也有值得表揚的對象，雖未參與本次評鑑，惟本次評鑑目的是輔導業者提升服務品質，現今殯葬業合法化時代讓業者在觀念上與時俱進，期許本縣殯葬業能在服務的當下能夠讓逝者安心、生者放心。並攜手提升服務品質，是本縣殯葬業及本府民政處共同目標。